

已征转未入库土地历史遗留问题处置项目(第二批次)
测绘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607-440300-04-01-900002001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投标人代表：吴伟超

投标日期：2026年7月27日

一、企业资信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莫志恒		
测绘资质证书等级		测绘甲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		晏晓红			
企业同类业绩					
投标人提供企业近五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取前 5 项）同类项目是指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证明材料：1、提供以下两种之一的查询截图：①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②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查询结果之一截图。2、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具体指包含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内容、双方签署盖章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751.6342	2023.5.31	总投资 267403.1974 万元，建筑面积约 74.17 万平方米	http://zfcg.szggzy.com:8081/gsgg/002002/002001/20230627/f28d4454-83b8-4f87-8b7e-c59aacd46a81.html
2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270	2022.10.13	总投资 1.2 亿，建筑面积约 120 万平方米	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d/ggxx/info/2022/8a7e426d83126b0a0183e3d1cb334fd1.html?noticeType=001054
3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806.552833	2022.7.14	总投资约 2.5 亿，建筑面积约 140 万平方米	
4	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测绘工程	558.025	2022.06.18	总投资约 1.8 亿，建筑面积约 185 万平方米	
5	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测绘	18.581	2022.12.21	/	
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取前 3 项）同类项目是指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证明材料：1、提供合同关键页（具体指包含项目名称、合同金额、项目内容、双方签署盖章页）					

及合同对应履约评价。2、若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担任项目负责人岗位，则进一步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合同甲方公章）。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日期
1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751.6342	2023.5.31	2023 年 12 月 10 日
2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270	2022.10.13	2023 年 1 月
3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806.552833	2022.7.14	2024 年 3 月 6 日

备注：

- 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标》，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计取。
- 2、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定标原则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3、当投标人提供的企业业绩大于 5 项的，招标人只对序号前 5 项进行复核和统计、项目负责人数量大于 3 项的，招标人只对序号前 3 项进行复核和统计。

二、企业同类业绩

1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http://zfcg.szggzy.com:8081/gsgg/002002/002002001/20230627/f28d4454-83b8-4f87-8b7e-c59aacd46a81.html>

中国·深圳政府采购

请输入关键字查询

2024-07-05 15:12:29

首页 采购意向公开 公示公告 采购学院 其他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当前位置: 首页> 公示公告> 合同公告> 合同公示

【初始合同】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合同公示

信息提供日期: 2023-06-27 分享到:

合同公告

一、合同编号: HT_LHADL2023000051

二、合同名称: 【初始合同】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三、项目编号 (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 如有: LHADL2023000051

四、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

地址: 龙华区观澜大道176号

联系方式: 15989302477

供应商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

联系方式: 13510579242

六、合同主要信息

主要标的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规格型号 (或服务要求): 服务类

主要标的数量: 1

主要标的单价: 7516342

合同金额: 7516342.00

履约期限、地点等简要信息: 1年, 观湖街道办事处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七、合同签订日期: 2023-05-31

八、合同公告日期: 2023-06-27

九、其他补充事宜:

附件:

测绘服务合同.pdf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委托，就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招标编号：

LHADL2023000051），通过公开招标，并经定标委员会评定和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服务期	中标之日起至项目结束，以土地基本入库、项目结算方案过会为准。（暂定 365 天）
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预算金额（元）	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元整（¥7,850,000.00）
中标金额（元）	人民币柒佰伍拾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贰元整（¥7,516,342.00）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古工 电话：15989302477）
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05 月 19 日



C2023126

合同编号: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
统筹项目测绘服务合同

服务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
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地 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乙 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5 月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澜大道 176 号
联系人： 古工
联系电话： 15989302477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联系人： 杨生娜
联系电话： 13510579242

根据 LHADL2023000051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和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 负责提出、制定、审核本项目的拆迁测绘工作的法律依据、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流程、测绘原则、程序和方法等工作规范和方案，保证各项工作的合法有效进行。
2. 对测绘范围内的土地、建（构）筑物及其它地上附属物等面积测量，并制作现状各种现状图（红线现状、国有土地现状、村界现状、专题地物现状、现状三维影像地图等）；
3. 出具前期预测绘报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出具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前期预测绘报告，并确保测绘成果的合法性、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的。
4. 处理测绘中遇到的复杂、疑难技术问题并完成委托方要求其他相关测量工作。
5. 配合委托方向拆迁权利人或者权属单位解释测绘成果的合规性，协助委托方完成项目审计工作。

(6) 房屋建筑面积分层平面图;

(7) 附属物现状测绘平面图;

(8) 坐标成果表。

2) 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拆迁测绘技术报总结,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测绘的目的和意义;

(2) 项目概况;

(3) 测绘工作依据;

(4) 测绘内容及工作量;

(5) 土地整备测绘方案的实施;

(6)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仪器设备;

(7) 质量保障措施;

(8) 安全保障措施;

(9) 成果的汇总, 分项成果的统计数据。

2、服务期限

1) 服务期: 中标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以项目范围内土地基本全部入库、项目结算方案过会为准。

2) 提供售后服务 365 天, 售后服务期间将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解答有关测绘的相关问题、根据甲方需求对部分成果进行调整、如确实出于实际需要, 为配合项目开展, 乙方将根据甲方要求派出工作人员重新开展测绘工作。

3、交付期限

乙方应当按照本项目进展积极开展测绘工作。分项目的初步测绘成果(前期测绘成果)应当在甲方通知乙方出具成果后七个自然日内完成, 分项目最终测绘成果需根据甲方通知乙方出具成果后七个自然日内完成。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1、服务费用：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费用为固定单价(如未在服务分项中列明的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一、二级 GNSS 控制点、三级导线点），均按照深国防【2009】316 号文件或《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上的取费标准 8.7 折优惠计算单价)，暂定测量含税总价为人民币：¥7,516,342 元整（大写：柒佰伍拾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贰元整），增值税率：6%，不含税部分为人民币：¥7,090,888.68 元（大写：柒佰零玖万零捌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增值税为人民币：¥425,453.32 元（大写：肆拾贰万伍仟肆佰伍拾叁元叁角贰分）。本项目分项报价清单所估算工程量为招标工程量，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且结算金额不得超过 7,516,342 元。

分项报价清单详见下表：

本页无正文，为《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合同拟定单位：

合同经办人(签名)：

合同复核人(签名)：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日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751.6342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05 月
参与人员	梁德超（技术负责）、汪旭伟、别华桥、荣延祥、杨生娜、李旭明、袁姣、石艳兵、柯世杰、吴伟超、孙可心、冯坤焱、何博龙。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负责提出、制定、审核本项目的拆迁测绘工作的法律依据、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流程、测绘原则、程序和方法等工作规范和方案，保证各项工作的合法有效进行；2、对测绘范围内的土地、建（构）筑物及其它地上附属物等面积测量，并制作现状三维地图；4、出具前期预测绘报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出具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前期预测绘报告，并确保测绘成果的合法性、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的；		
履约评价	2023 年度 履约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日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2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d/ggxx/info/2022/8a7e426d83126b0a0183e3d1cb334fd1.html?noticeType=001054>

**广东省财政厅**
DEPARTMENT OF FINANCE OF GUANGDONG PROVINCE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机构名录](#)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政府购买服务](#) [采购项目信息](#) [专题聚焦](#) [监管信息](#) [办事指南](#)

官本级 **最新通知** 关于开展2023年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你的位置: [首页](#) > [项目采购公告](#)

相关公告

采购需求

资格预审公告

采购公告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更正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告

验收公告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的合同公告

发布机构: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发布时间: 2022-10-17 10:42:00
项目编号: GZZZ-CG2262

一、合同编号

GZZZ-CG2262

二、合同名称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

三、项目编号

GZZZ-CG2262

四、项目名称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甲方):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凯达楼C栋4楼

联系方式: 82116193

供应商(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燕南路98号

联系方式: 13715041959

C2022246

委托测绘合同

合同编号：穗开推进合[2022] 82 号

甲方（采购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乙方（中标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 10 月 13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根据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ZZZ-CG2262）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主要工作内容及服务期限

1、工作内容：在服务期限内，完成被征（借）地村界、社界的权属划分工作；协助征（借）地单位与被征（借）地的土地权属单位完善征（借）地面积及征地边界的确认工作；完成被拆迁房屋的测量及苗圃清点工作；完成项目红线范围内土地、建（构）筑物测量和清单工作；完成甲方在具体项目中提出的其他测量相关要求；提供完整、准确的测量成果资料交征拆单位存档。

乙方取得服务资格并不意味着获得相关项目的测量业务，甲方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向乙方委托测量业务的数量及金额。具体项目需进行测量时另行签订具体项目的委托合同。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或服务期内服务价款达到采购预算金额。服务期每满一年，甲方将对乙方提供的测量业务进行综合考核，若考核不及格的，服务期立即终止，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服务区域：北部片区（九佛街、龙湖街、新龙镇）。

4、本合同采购预算金额为 270 万元，即乙方在服务期内接受甲方委托所收取的服务费用原则上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向乙方提交有关测绘所需的基础资料。
- 2、应当协助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协助。
- 3、按合同商定之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测绘工程费。
- 4、甲方配合乙方解决测量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 5、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和监督合同实施情况，可直接向测绘队伍了解和监督作业情况（工程进度、质量等），并有权对成果资料提出异议。
- 6、甲方将在服务期内，定期组织对乙方工作的综合考核，若乙方考核为不及格的，服务期即提前终止，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7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测量计划方案及估算金额。
- 2、乙方在测绘的实施过程中应及时向甲方通报测绘进度和问题报告，并于每季度末统一报送委托项目台账、合同履行情况及工作进展。
- 3、自收到甲方项目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乙方应确保测量工

- 8) 违反回避事项和保密规定的;
- 9) 拒绝接受甲方跟踪核查的;
- 10) 不按要求保管测量资料或未经委托方书面同意, 将测量报告提供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的。

乙方出现以上问题时,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 有权与候补中标候选人中排名靠前的供应商重新签订服务合同。

4、如出现乙方需回避的情形,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选取测量单位完成工作。

第五条 成果验收

乙方应当于工程完工之日起2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甲方应当自接到完工通知之日起10日内, 对乙方所完工的测绘工程进行验收, 甲方对乙方数量进行确认并验收通过后, 由甲方代理人与乙方出具测绘成果验收报告书, 交由甲方进行审核作为测绘费用结算依据。

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 由测区所在地的省级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裁决。其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条 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

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甲方享有。

第七条 测绘工程费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一) 收费标准

1、房屋测量、征地放桩的取费依据及标准: 按照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和〈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的通知》(国测财字〔2002〕3号), 并执行中标折扣 60%。

2、北部片区采购预算总价款(含税): 贰佰柒拾万元(¥2,700,000.00元)

3、甲方实际支付金额包括完成测量工作所需的服务费、市内交通费、误餐费、所有税费等各项费用, 结算金额以甲方或广州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审核为准。

(二) 支付方式

1、由于项目的复杂性, 测量工作不能一次性完成的, 阶段性完成测量工作后即可按时段申请支付该阶段的测量服务费进度款。申请测量服务费进度款的具体期限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待具体项目全部测量工作完成后, 乙方再申请具体项目剩余的测量服务费结算, 经甲方审核通过后, 报区财政局拨款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未支付的测量费给乙方。

3、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测量服务费前, 乙方必须提前五个工作日开具相应数额且符合甲方财务制度要求的正规有效发票给甲方, 经甲方报区财政局拨款的每笔测量服务费到账后五日内支付给乙方。

4、因乙方未按照本条第3款要求出具发票的, 甲方有权顺延支付或不予支付, 由此造

体项目预算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7、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具备或者丧失测绘资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测绘工程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8、如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当期应付而未付的测绘工程费中扣除乙方的违约金。

第十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一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先协商解决，自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双方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十二条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乙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业主单位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项目地址	广州市
承建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27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10.13
参与人员	文樟林、肖震、汪旭伟、孟薄萍、别华桥、王宗彪、荣延祥、柯诗杰、李旭民、袁姣、孙可心、吴伟超、韦明、石艳兵、吴立立、温奕杰、袁浩、孙炳裕等		
工作内容	该项目为北部片区（九佛街、龙湖街、新龙镇）提供被拆迁房屋的测量及苗圃清点等测绘服务，项目建筑物面积约 120 万平方米，工作内容包括建筑物及附属物面积测量、青苗清点等。		
履约评价	年度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业主单位（盖章）：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日期：2023 年 1 月

3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C 2022183

合同编号: GC-3Q-QQ-2022-009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合同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

甲 方: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解释；双方就本条赋予的定义有争议的，按有利于合同履行的原则解释。

1.1 本合同中

1.1.1 “本合同”包括通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通用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专用条款”）、合同附件以及双方经协商一致对合同内容所作的任何书面变更内容。其中专用条款包含“商务条款”、“技术条款”和“计价及调整条款”的全部内容。

1.1.2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不能克服且不能提前防备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1.1.3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和其他有效数据电文（包括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4 本合同中的“天”或“日”指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年、月、日均以公历计算。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并签署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同一事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双方仍应遵照本合同约定执行。

1.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会议纪要、往来信函和谈判记录等，一经甲、乙双方盖章且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招投标文件（如有）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当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就同一问题出现不同解释时，按产生在后的文件约定执行，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面积 测量	02-01 地块	215000	m ²			
		02-11 地块	250000	m ²			
		01-05 地块	130000	m ²			
		02-03 地块	150000	m ²			
		02-05 地块	85000	m ²			
		小计		1400000	m ²		
4	竣工测绘	GPS 测量 (E 级)	暂未明确 工作量, 仅报单 价, 结算 以实际工 作量为准	点		/	根据宗地大小一般 3 至 4 个点
		1/500 测图 (建筑工 业区)		幅			采用哪个比例尺的图最 终根据宗地大小确定
		1/1000 测图 (建筑工 业区)		幅			
		验测平面位置		边			根据红线大小、形状
		验测高程、高度		栋/座			根据总的楼栋布局
		土地位置 (界线) 测 量		点			幼儿园独立占地、室外公 共开放空间等
5	总价 (人民币):					5936000	

1.2 除非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本合同规定以外的测绘及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内容, 否则乙方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额外的费用。甲方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测绘任务的, 双方应另行协商。

第二条 付款方式

2.1 施工图测算付款方式

2.1.1 合同签订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函及等额合法发票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20%;

2.1.2 甲方取得启动地块的《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且乙方提供按工规意见修改后的施工图面积测算终稿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函和等额合法发票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80%;

2.1.3 乙方向甲方提供《深圳市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报告》(预售测绘) 且与乙方完成的施工图面积测绘结果偏离值在 200 平方米以内 (图纸修改原因导致除外), 乙方提交《测算成果确认函》(含工作量清单)、付款申请函和等额合法发票经甲方审核通过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95%。

2.2 预售测绘付款方式

甲方：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3101

邮政编码：518129

联系人：王敏

手机：13923720323

邮箱：wangmin@szyungu.com

联系电话：0755-89373925-8800

传真号码：893313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44201506600052535471

税务识别号：91440300398593757F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深圳

（签署页，无其他合同内容）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

邮政编码：518023

联系人：杨生娜

手机：13510579242

邮箱：105922209@qq.com

联系电话：0755-82666892

传真号码：0755-8266638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账号：774457957079

税务识别号：91440300192195745G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593.6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6 月
参与人员	梁德超、杨生娜、汪旭伟、何樽龙、冯坤垚、张晶、卢昱竺、杨文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 供技术咨询、图纸审阅核对，及时与测绘中心沟通并反馈最新测算规则，提供修改建议, 进行施工图阶段面积测绘计算。2) 根据相关部门批准的施工图及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完成预售测绘服务项目，把各项指标控制在最优范围，配合完成测绘中心预售测绘报建并取得相关审核意见及加盖公章的报告。3) 根据项目资料及工程进度完成竣工测绘服务，配合完成测绘中心竣工测绘验收并取得审核意见。		
履约评价	2023 年度 履约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3 月 6 日



4 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测绘工程

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 测绘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C2022294

日期: 2022 年 月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1001 号华瑞大厦 7 楼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燕南路 98 号

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

测绘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1001号华瑞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夏立明

联系电话：15142459072

电子邮箱：1213513859@qq.com

传真：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地质局318

法定代表人：刘都义

联系人：王宗彪

联系电话：13537562511

电子邮箱：1554098100@qq.com

传真：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测绘工程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1项目名称：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测绘工程。
- 1.2项目地点：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园片区，西邻龙城大道，东至龙岗河，北至内环北路，南至龙岗大道。

第二条合同范围及合同总价

- 2.1 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测绘工程】，详见合同附件一。
乙方按照甲方的开工指令，根据已确定的范围图纸及指定的区域在指定日期内进行施工。
- 2.2 本合同约定工程的价款按照报价清单（附件一）的约定执行：甲乙双方已清楚合同价格（不论总价或单价）已包含了相应开具发票条件所包含之全部成本。
就本工程甲方将支付乙方之合同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佰伍拾捌万零贰佰伍拾元】（即RMB5580250.00元），税价为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捌佰壹拾伍元】（即RMB334815.00元），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佰玖拾壹万伍仟零陆拾伍元】（即RMB5915065.00元）。合同单价为综合单价，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结算时按实际发生量计算。

第三条工期

- 3.1 工期：____日历天。
- 3.2 开工日期：____，竣工日期____。
- 3.3 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四条付款方式

- 4.1 付款方式：本合同约定价款按照下述约定执行。
测绘、地质灾害评估服务
- (1) 无预付款；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龙岗区龙园片区重点更新单元项目工程测绘合同》的签字页，
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年【 】月【 】日在中国【深圳】市签署：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蒋慕川

乙方（盖章）：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都义

5 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测绘

C 2022312

测 绘 合 同

项目名称：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东港区

甲 方：深圳市盐田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乙 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年 月 日

测绘合同

甲方（测绘委托方）：深圳市盐田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

乙方（测绘实施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就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测绘范围：现状填海范围线测绘

第二条 测绘内容：土地位置(界线)测量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国标
2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一部分 1: 500 1: 1000 1: 2000 地形图图式》	GB/T 20257.1-2017	国标
3	《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络实时动态测量(RTK)规范》	GB/T 39616-2020	国标

第四条 测绘成果

1、本合同所指的测绘工程成果组成如下（乙方交至甲方）：

序号	成果名称	规格	数量	提交时间	备注
1	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	套	4		

第五条 测绘工程费用

1、取费标准根据：

①《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深国房【2009】316号）

②《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深国房【2005】256号）

2、经甲、乙双方协商按如下标准收费：

① 土地位置(界线)测量：按每点 1093 元/点计费。

3、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取限定最高价款的形式发包（其它成果测绘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定价内，详见《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预算单》，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壹拾捌万伍仟捌佰壹拾元整，小写¥185810元。

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预算单

序号	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作量 (点)	单 价 (元)	取费额 (元)	备注
1	土地位置(界线) 测量	点	170	1093.00	185810.00	

最终结算价款以乙方现场实际工作量进行计算(由乙方出具《盐田港东港区土地整备项目结算清单》并经甲方核定为准),实际价款低于¥185810元的,按实际结算,实际价款高于¥185810元的,按¥185810元结算。

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待提交正式测绘报告给甲方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清测绘费用。

第七条 测绘成果的权属

本合同项下全部测绘成果的权属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各项测绘资料,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属于甲方的成果和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甲方对乙方承担同等的保密义务。

第九条 甲方应为乙方办理野外测量所必需的证件及证明,为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方便。

第十条 乙方应提供为完成野外测绘工作必需的交通工具、办公用品、材料等条件,保证不影响竣工测绘工作的进度和质量要求。乙方在整个测绘过程中所发生的住宿、伙食、办公、用车、材料等一系列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 乙方应做好安全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联系,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第十三条 乙方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

第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五条 如果乙方提供的测绘报告由于质量、资质原因不能得到有关部门认可的,乙方必须按要求整改,直至符合要求。甲方在申报过程中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处理好各种相关的测绘事宜,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或不信守职业道德,或存在不恰当和腐败行为的,并且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测绘服务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同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七条 乙方出具的测绘报告经甲方复核,多次被鉴定为不合法或不规范或不合理且乙方不配合进行修改的,甲方有权协同终止本合同。

第十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

第二十条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肆份。

甲方名称(盖章):

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乙方名称(盖章):

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三、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1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http://zfcg.szggzy.com:8081/gsgg/002002/002002001/20230627/f28d4454-83b8-4f87-8b7e-c59aacd46a81.html>

中国·深圳政府采购

请输入关键字查询

Q

无障碍

2024-07-05
15:12:29

首页

采购意向公开

公示公告

采购学院

其他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当前位置: 首页> 公示公告> 合同公告> 合同公示

【初始合同】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合同公示

信息提供日期: 2023-06-27

分享到:

合同公告

一、合同编号: HT_LHADL2023000051

二、合同名称: 【初始合同】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三、项目编号 (或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 如有: LHADL2023000051

四、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

地址: 龙华区观澜大道176号

联系方式: 15989302477

供应商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

联系方式: 13510579242

六、合同主要信息

主要标的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

规格型号 (或服务要求): 服务类

主要标的数量: 1

主要标的单价: 7516342

合同金额: 7516342.00

履约期限、地点等简要信息: 1年, 观湖街道办事处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七、合同签订日期: 2023-05-31

八、合同公告日期: 2023-06-27

九、其他补充事宜:

附件:

测绘服务合同.pdf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委托，就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招标编号：

LHADL2023000051），通过公开招标，并经定标委员会评定和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服务期	中标之日起至项目结束，以土地基本入库、项目结算方案过会为准。（暂定 365 天）
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预算金额（元）	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元整（¥7,850,000.00）
中标金额（元）	人民币柒佰伍拾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贰元整（¥7,516,342.00）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古工 电话：15989302477）
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05 月 19 日



C2023126

合同编号: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
统筹项目测绘服务合同

服务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
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地 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乙 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5 月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澜大道 176 号
联系人： 古工
联系电话： 15989302477

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 7 号
联系人： 杨生娜
联系电话： 13510579242

根据 LHADL2023000051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和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市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 负责提出、制定、审核本项目的拆迁测绘工作的法律依据、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流程、测绘原则、程序和方法等工作规范和方案，保证各项工作的合法有效进行。
2. 对测绘范围内的土地、建（构）筑物及其它地上附属物等面积测量，并制作现状各种现状图（红线现状、国有土地现状、村界现状、专题地物现状、现状三维影像地图等）；
3. 出具前期预测绘报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出具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前期预测绘报告，并确保测绘成果的合法性、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的。
4. 处理测绘中遇到的复杂、疑难技术问题并完成委托方要求其他相关测量工作。
5. 配合委托方向拆迁权利人或者权属单位解释测绘成果的合规性，协助委托方完成项目审计工作。

(6) 房屋建筑面积分层平面图;

(7) 附属物现状测绘平面图;

(8) 坐标成果表。

2) 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拆迁测绘技术报总结,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测绘的目的和意义;

(2) 项目概况;

(3) 测绘工作依据;

(4) 测绘内容及工作量;

(5) 土地整备测绘方案的实施;

(6)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仪器设备;

(7) 质量保障措施;

(8) 安全保障措施;

(9) 成果的汇总, 分项成果的统计数据。

2、服务期限

1) 服务期: 中标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以项目范围内土地基本全部入库、项目结算方案过会为准。

2) 提供售后服务 365 天, 售后服务期间将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解答有关测绘的相关问题、根据甲方需求对部分成果进行调整、如确实出于实际需要, 为配合项目开展, 乙方将根据甲方要求派出工作人员重新开展测绘工作。

3、交付期限

乙方应当按照本项目进展积极开展测绘工作。分项目的初步测绘成果(前期测绘成果)应当在甲方通知乙方出具成果后七个自然日内完成, 分项目最终测绘成果需根据甲方通知乙方出具成果后七个自然日内完成。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1、服务费用：

经双方协商，本合同费用为固定单价(如未在服务分项中列明的服务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一、二级 GNSS 控制点、三级导线点），均按照深国防【2009】316 号文件或《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上的取费标准 8.7 折优惠计算单价)，暂定测量含税总价为人民币：¥7,516,342 元整（大写：柒佰伍拾壹万陆仟叁佰肆拾贰元整），增值税率：6%，不含税部分为人民币：¥7,090,888.68 元（大写：柒佰零玖万零捌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增值税为人民币：¥425,453.32 元（大写：肆拾贰万伍仟肆佰伍拾叁元叁角贰分）。本项目分项报价清单所估算工程量为招标工程量，最终以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且结算金额不得超过 7,516,342 元。

分项报价清单详见下表：

本页无正文，为《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合同拟定单位：

合同经办人(签名)：

合同复核人(签名)：

签订日期： 2023 年 5 月 日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龙华区国际医疗器械城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测绘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751.6342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05 月
参与人员	梁德超（技术负责）、汪旭伟、别华桥、荣延祥、杨生娜、李旭明、袁姣、石艳兵、柯世杰、吴伟超、孙可心、冯坤焱、何博龙。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负责提出、制定、审核本项目的拆迁测绘工作的法律依据、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流程、测绘原则、程序和方法等工作规范和方案，保证各项工作的合法有效进行；2、对测绘范围内的土地、建（构）筑物及其它地上附属物等面积测量，并制作现状三维地图；4、出具前期预测绘报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出具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前期预测绘报告，并确保测绘成果的合法性、规范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的；		
履约评价	2023 年度 履约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日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2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d/ggxx/info/2022/8a7e426d83126b0a0183e3d1cb334fd1.html?noticeType=001054>

**广东省财政厅**
DEPARTMENT OF FINANCE OF GUANGDONG PROVINCE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机构名录](#)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政府购买服务](#) [采购项目信息](#) [专题聚焦](#) [监管信息](#) [办事指南](#)

[省本级](#) **最新通知** 关于开展2023年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你的位置: [首页](#) > [项目采购公告](#)

相关公告

采购需求

资格预审公告

采购公告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更正公告

终止公告

合同公告

验收公告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的合同公告

发布机构: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发布时间: 2022-10-17 10:42:00
项目编号: GZZZ-CG2262

一、合同编号

GZZZ-CG2262

二、合同名称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

三、项目编号

GZZZ-CG2262

四、项目名称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甲方):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凯达楼C栋4楼
联系方式: 82116193

供应商(乙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地址: 燕南路98号

联系方式: 13715041959

C2022246

委托测绘合同

合同编号：穗开推进合[2022] 82 号

甲方（采购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乙方（中标人）：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 10 月 13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根据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ZZZ-CG2262）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主要工作内容及服务期限

1、工作内容：在服务期限内，完成被征（借）地村界、社界的权属划分工作；协助征（借）地单位与被征（借）地的土地权属单位完善征（借）地面积及征地边界的确认工作；完成被拆迁房屋的测量及苗圃清点工作；完成项目红线范围内土地、建（构）筑物测量和清单工作；完成甲方在具体项目中提出的其他测量相关要求；提供完整、准确的测量成果资料交征拆单位存档。

乙方取得服务资格并不意味着获得相关项目的测量业务，甲方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向乙方委托测量业务的数量及金额。具体项目需进行测量时另行签订具体项目的委托合同。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或服务期内服务价款达到采购预算金额。服务期每满一年，甲方将对乙方提供的测量业务进行综合考核，若考核不及格的，服务期立即终止，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服务区域：北部片区（九佛街、龙湖街、新龙镇）。

4、本合同采购预算金额为 270 万元，即乙方在服务期内接受甲方委托所收取的服务费用原则上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向乙方提交有关测绘所需的基础资料。
- 2、应当协助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协助。
- 3、按合同商定之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测绘工程费。
- 4、甲方配合乙方解决测量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 5、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和监督合同实施情况，可直接向测绘队伍了解和监督作业情况（工程进度、质量等），并有权对成果资料提出异议。
- 6、甲方将在服务期内，定期组织对乙方工作的综合考核，若乙方考核为不及格的，服务期即提前终止，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7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测量计划方案及估算金额。
- 2、乙方在测绘的实施过程中应及时向甲方通报测绘进度和问题报告，并于每季度末统一报送委托项目台账、合同履行情况及工作进展。
- 3、自收到甲方项目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乙方应确保测量工

- 8) 违反回避事项和保密规定的;
- 9) 拒绝接受甲方跟踪核查的;
- 10) 不按要求保管测量资料或未经委托方书面同意, 将测量报告提供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的。

乙方出现以上问题时,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 有权与候补中标候选人中排名靠前的供应商重新签订服务合同。

4、如出现乙方需回避的情形,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选取测量单位完成工作。

第五条 成果验收

乙方应当于工程完工之日起2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甲方应当自接到完工通知之日起10日内, 对乙方所完工的测绘工程进行验收, 甲方对乙方数量进行确认并验收通过后, 由甲方代理人 与乙方出具测绘成果验收报告书, 交由甲方进行审核作为测绘费用结算依据。

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 由测区所在地的省级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裁决。其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条 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

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甲方享有。

第七条 测绘工程费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一) 收费标准

1、房屋测量、征地放桩的取费依据及标准: 按照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和〈测绘工程产品困难类别细则〉的通知》(国测财字〔2002〕3号), 并执行中标折扣 60%。

2、北部片区采购预算总价款(含税): 贰佰柒拾万元(¥2,700,000.00元)

3、甲方实际支付金额包括完成测量工作所需的服务费、市内交通费、误餐费、所有税费等各项费用, 结算金额以甲方或广州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审核为准。

(二) 支付方式

1、由于项目的复杂性, 测量工作不能一次性完成的, 阶段性完成测量工作后即可按时段申请支付该阶段的测量服务费进度款。申请测量服务费进度款的具体期限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待具体项目全部测量工作完成后, 乙方再申请具体项目剩余的测量服务费结算, 经甲方审核通过后, 报区财政局拨款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未支付的测量费给乙方。

3、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测量服务费前, 乙方必须提前五个工作日开具相应数额且符合甲方财务制度要求的正规有效发票给甲方, 经甲方报区财政局拨款的每笔测量服务费到账后五日内支付给乙方。

4、因乙方未按照本条第3款要求出具发票的, 甲方有权顺延支付或不予支付, 由此造

体项目预算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7、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具备或者丧失测绘资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测绘工程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8、如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当期应付而未付的测绘工程费中扣除乙方的违约金。

第十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一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任何争议，由甲乙双方先协商解决，自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双方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十二条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乙方各执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项目测绘服务

业主单位	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项目地址	广州市
承建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27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10.13
参与人员	文樟林、肖震、汪旭伟、孟薄萍、别华桥、王宗彪、荣延祥、柯诗杰、李旭民、袁姣、孙可心、吴伟超、韦明、石艳兵、吴立立、温奕杰、袁浩、孙炳裕等		
工作内容	该项目为北部片区（九佛街、龙湖街、新龙镇）提供被拆迁房屋的测量及苗圃清点等测绘服务，项目建筑物面积约 120 万平方米，工作内容包括建筑物及附属物面积测量、青苗清点等。		
履约评价	年度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业主单位（盖章）：广州开发区重点项目推进中心

日期：2023年一月

3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C 2022183

合同编号: GC-3Q-QQ-2022-009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合同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

甲 方: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条 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解释；双方就本条赋予的定义有争议的，按有利于合同履行的原则解释。

1.1 本合同中

1.1.1 “本合同”包括通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通用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以下简称“专用条款”）、合同附件以及双方经协商一致对合同内容所作的任何书面变更内容。其中专用条款包含“商务条款”、“技术条款”和“计价及调整条款”的全部内容。

1.1.2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不能克服且不能提前防备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1.1.3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和其他有效数据电文（包括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4 本合同中的“天”或“日”指日历天，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年、月、日均以公历计算。

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并签署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同一事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双方仍应遵照本合同约定执行。

1.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会议纪要、往来信函和谈判记录等，一经甲、乙双方盖章且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招投标文件（如有）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当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就同一问题出现不同解释时，按产生在后的文件约定执行，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面积 测量	02-01 地块	215000	m ²			
			02-11 地块	250000	m ²			
			01-05 地块	130000	m ²			
			02-03 地块	150000	m ²			
			02-05 地块	85000	m ²			
	小计			1400000	m ²			
4	竣工测绘	GPS 测量 (E 级)		暂未明确 工作量, 仅报单 价, 结算 以实际工 作量为 准	点	/	根据宗地大小一般 3 至 4 个点	
		1/500 测图(建筑工 业区)			幅		采用哪个比例尺的图最 终根据宗地大小确定	
		1/1000 测图(建筑工 业区)			幅			
		验测平面位置			边		根据红线大小、形状	
		验测高程、高度			栋/座		根据总的楼栋布局	
		土地位置(界线)测 量			点		幼儿园独立占地、室外公 共开放空间等	
5	总价 (人民币):					5936000		

1.2 除非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本合同规定以外的测绘及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内容, 否则乙方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额外的费用。甲方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测绘任务的, 双方应另行协商。

第二条 付款方式

2.1 施工图测算付款方式

2.1.1 合同签订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函及等额合法发票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20%;

2.1.2 甲方取得启动地块的《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且乙方提供按工规意见修改后的施工图面积测算终稿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函和等额合法发票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80%;

2.1.3 乙方向甲方提供《深圳市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报告》(预售测绘) 且与乙方完成的施工图面积测绘结果偏离值在 200 平方米以内 (图纸修改原因导致除外), 乙方提交《测算成果确认函》(含工作量清单)、付款申请函和等额合法发票经甲方审核通过后 60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启动地块施工图测算合同暂定总价的 95%。

2.2 预售测绘付款方式

甲方：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3101

邮政编码：518129

联系人：王敏

手机：13923720323

邮箱：wangmin@szyungu.com

联系电话：0755-89373925-8800

传真号码：893313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44201506600052535471

税务识别号：91440300398593757F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深圳

（签署页，无其他合同内容）

乙方：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岗路7号

邮政编码：518023

联系人：杨生娜

手机：13510579242

邮箱：105922209@qq.com

联系电话：0755-82666892

传真号码：0755-8266638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账号：774457957079

税务识别号：91440300192195745G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安云谷产业园三期面积测算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承包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晓红
合同金额	593.6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6 月
参与人员	梁德超、杨生娜、汪旭伟、何樽龙、冯坤垚、张晶、卢昱竺、杨文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1) 供技术咨询、图纸审阅核对，及时与测绘中心沟通并反馈最新测算规则，提供修改建议, 进行施工图阶段面积测绘计算。2) 根据相关部门批准的施工图及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完成预售测绘服务项目，把各项指标控制在最优范围，配合完成测绘中心预售测绘报建并取得相关审核意见及加盖公章的报告。3) 根据项目资料及工程进度完成竣工测绘服务，配合完成测绘中心竣工测绘验收并取得审核意见。		
履约评价	2023 年度履约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建设单位（盖章）或签名: 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3 月 6 日

